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出席情况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(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)通知于2017年12月22日以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于2017年12月27日上午10: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到监事3名，实到监事3名。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)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国文先生主持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坏账核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、《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相关规定，认为本次核销应收账款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，符合公司真实财务状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董事会就该坏账核销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、依据充分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。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坏账核销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坏账核销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理财产品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；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稳健，内部控制制度健全，内控措施完善，购买理财产品安全性可以得到保证。监事会同意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，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低风险

理财产品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的公告》。

此项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卡智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